

主要用詞及簡稱

用詞	說明
《基本法》	《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基本法》
香港特區、香港特別行政區	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
政府、香港特區政府	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
行政長官	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行政長官
行會、行政會議	香港特別行政區行政會議
立法會	香港特別行政區立法會
立法會主席	香港特別行政區立法會主席
首席法官	香港特別行政區終審法院首席法官
主要官員	根據基本法第 48(5)條任命的主要官員
政治委任官員、政治委任制度官員	政治委任制度下的官員
《守則》	《政治委任制度官員守則》
《許可公告》、《接受利益(行政長官許可)公告》	因應《防止賄賂條例》第 3 條由行政長官發出的《2010 年接受利益(行政長官許可)公告》
獨立檢討委員會	防止及處理潛在利益衝突獨立檢討委員會